

社保

2024.

湖北省财政厅文件

鄂财社发〔2023〕129号

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（优抚对象定期补助）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经省政府批准，现下达你地2023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万元，其中：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万元，优抚对象抚恤提标补助资金 万元，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和“20808 抚恤”，项目代码：10000013Z1350800000006；以上资金通过2023年省与市县财政年终结算办理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拨的经费主要用于伤残人员（含残疾军人、伤残人员警察、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、伤残民兵民工）、“三红”（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、在乡西路红军老战士、红军失散人员）“三属”（烈士、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）、在乡老复员军人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、在农村的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家庭生活困